

证券代码：603392

证券简称：万泰生物

公告编号：2025-055

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部分回购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 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通知债权人的原由

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0月15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议案》。公司拟将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已回购但尚未使用的729,970股股份用途由“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变更为“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以上议案已经2025年10月31日召开的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16日、2025年11月1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8）、《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54）。

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将由1,265,122,774股减少至1,264,392,804股，注册资本将由1,265,122,774元减少为1,264,392,804元。

二、需债权人知晓的相关信息

由于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将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公司债权人自接到公司通知之日起30日内、未接到通知者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45日内，均有权凭有效债权文件及相关凭证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不会因此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将由公司根据原债权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公司部分回购股份的注销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

（一）债权申报所需材料

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具体如下：

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

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

（二）债权申报具体方式

债权人可以采取现场、邮寄或电子邮件方式进行债权申报，采取邮寄或电子邮件方式进行债权申报的债权人需致电公司证券部进行确认。

债权申报联系方式如下：

- 1、申报时间：2025年11月1日至2025年12月15日，每日8:15-11:30；13:00-16:45
（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
- 2、申报地址：北京市昌平区科学园路31号
- 3、联系部门：证券部
- 4、联系电话：010-59528820
- 5、电子邮箱：wtzqb@ystwt.com
- 6、邮编：102206

以邮寄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寄出邮戳日或快递公司发出日为准，请在邮件封面注明“申报债权”字样；以电子邮件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公司邮箱收到相应文件日为准，电子邮件标题请注明“申报债权”字样。

特此公告。

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1日